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2樓

承辦人：藍美芳

電話：7435

電子信箱：14408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桃經秘字第10300382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應本府升格直轄市，本局業於103年12月25日(四)正式
更名為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，請轉知所屬相關單位，請
查照。

正本：經濟部、各縣(市)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(桃園市政府除外)、本
府所屬機關學校(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除外)、桃園府前郵局

副本：本局工商登記科、本局商業發展科、本局產業發展科、本局公用事業科、本局招
商科、本局人事室、本局政風室、本局會計室



總務處

103/12/31 16:47



1030008134

無附件